

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答复函

安徽全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》收悉。经自查及向全椒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函询，截止 2019 年 2 月 21 日，不存在涉及你公司的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、股份发行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你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，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。

特此函复

安徽全柴集团有限公司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一日

